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目 录

议案一：《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二：《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议案三：《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5
议案四：《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6
议案五：《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
议案六：《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1
议案七：《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22
议案八：《关于 2017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7



议案一：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6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与帮助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科学制定决策，率领公司领导班子及全体员工，紧密围绕“十三五”发展目标和工作要求，适应市场环境、把握发展机遇，从优化产业布局、强化资本运营、提高管控水平、塑造企业品牌形象等方面多点发力，顺利完成了全年任务目标，全面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稳步发展，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现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如下：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6年度，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公司董事会的决策部署，狠抓落实，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实现了主营规模和效益的稳步提升。

（一） 主要经营情况

1. 公司2016年整体经营情况

公司2016年全年实现业务收入33,030.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73%，其中：污水处理收入28,262.4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1.37%；垃圾渗沥液处理收入4,664.3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42%。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0,993.5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5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9,649.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455.6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57%。



2. 公司主营业务产销情况

公司 2016 年污水处理量 21,891.45 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 5.92%,实际结算量 26,088.62 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 22.33%;垃圾渗沥液处理量 64.19 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 14.82%,实际结算量 64.19 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 6.64%。

2015 年 6 月 12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其中规定了污水垃圾处理、再生水和污泥处理劳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征收增值税。根据新规定,污水、垃圾及污泥处理劳务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受该政策影响,本期垃圾渗沥液结算量虽然比上年同期增长 6.64%,但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0.42%。

(二) 2016 年度主要工作

1. 成功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

根据上市规范要求,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上市专业队伍与人才的培训,做好工程建设、业务拓展、生产运营等合规性管理。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于 12 月 30 日顺利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洋里污水处理厂四期工程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项目主要围绕提升公司污水处理能力、做大做强污水处理主业、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水平展开的,将有效提升公司在福州主城区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福州区域市场的业务发展基础。

2. 稳步推进主业运营业务

(1) 污水处理业务方面:完成琅岐污水处理厂设备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并进入试运行;完成闽清白金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和闽清梅溪污水处理厂设备安装调试、工程竣工验收。

(2) 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方面:配合项目二期扩能工程,提升红庙岭垃圾渗沥液处理厂运营管理能力。

(3) 市场拓展方面:完成闽台(福州)蓝色经济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签订;开拓固废资源业务市场;构建区域性市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3. 优化管控模式

(1) 根据市场化运作需要优化薪酬结构，推行岗位绩效薪资制与企业负责人年薪制结合的薪酬体系，完成公司薪酬调整试行方案的编制工作，从而实现在兼顾相对公平的基础上，搭建以价值、贡献程度取酬的激励性机制平台。

(2) 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按照公司部署和管理实际需求，建设公司“重点工作督办管理系统”、“生产现场管理手机 APP”和“制度管理系统”，同时梳理、规范公司所有在用 OA 工作流，将审核时限标准纳入到绩效考核体系，提高管理时效。

(3)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项目管理、市场开发、财务资金管理、内部重大信息通报、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规范工作。

4. 强化技术创新

(1) 积极开展专利申请工作。提交了 1 项发明专利申请（“一种基于层次分析法的城市内河生态评测模型及评测方法”）以及 6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一种河水取样装置”、“一种纠偏开关”、“一种手推斗车”、“一种弧形格栅刮板装置”、“一种化学除磷投加装置”和“一种板框压滤机正反吹装置”），其中“一种河水取样装置”、“一种纠偏开关”、“一种手推斗车”三项专利已获得授权。

(2) 积极探索再生水利用、污水处理数学模型应用与运营优化、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污泥资源化处置等相关研究，并与同济大学合作开展“城区内河河道黑臭治理及水质修复技术体系调研与应用研析”、“AAO-MBR 中泡沫污泥形成机理及调控措施研究”项目。

5. 提升海峡环保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筹建海峡环保生态保护观光工厂和环保教育基地，当前已完成相关规划设计及内容策划。

二、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八次董事会，分别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至第二十四次会议。董事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



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情况详见下表：

(一) 董事会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2016 年 1 月 29 日	第一届第十七次	<p>(一) 汇报事项：</p> <p>1、《2015 年度成本分析报告》</p> <p>2、《2015 年度资金预算执行情况报告》</p> <p>3、《2016 年度利润预算报告》</p> <p>(二) 审议事项：</p> <p>1、《201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p> <p>2、《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5、《关于申请办理 201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p> <p>6、《2016 年度及第一季度资金计划》</p> <p>7、《关于 2013、2014、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8、《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9、《关于 2013、2014、2015 三个年度关联交易合规性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1、《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2、《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p> <p>13、《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16 年 3 月 16 日	第一届第十八次	<p>1、《关于参与永泰县东部新城污水处理厂投资建设运营项目的议案》</p> <p>2、《关于投资永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的议案》</p>
2016 年 5 月 10 日	第一届第十九次	<p>1、《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p> <p>2、《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资金使用情况及第二季度资金计划》</p>



2016 年 7 月 27 日	第一届第二十次	<p>(一) 汇报事项:</p> <p>1、《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p> <p>(二) 审议事项:</p> <p>1、《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季度资金使用情况及第三季度资金计划》</p> <p>2、《关于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贷款的议案》</p> <p>3、《关于集团所属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贷款的议案》</p> <p>4、《关于 2013、2014、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6、《关于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关联交易合规性的议案》</p> <p>7、《关于确定 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议案》</p> <p>8、《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p>
2016 年 9 月 29 日	第一届第二十一次	<p>1、《关于签订闽台（福州）蓝色经济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合同的议案》</p>
2016 年 10 月 28 日	第一届第二十二次	<p>(一) 汇报事项:</p> <p>1、《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p> <p>(二) 审议事项:</p> <p>1、《关于设立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p> <p>2、《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资金使用情况及第四季度资金计划》</p> <p>3、《关于集团所属子公司间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p> <p>4、《关于投资洋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项目的议案》</p>
2016 年 12 月 6 日	第一届第二十三次	<p>1、《关于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p>
2016 年 12 月 26 日	第一届第二十四次	<p>1、《关于确定 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特殊贡献奖励金额的议案》</p>

(二) 董事会下设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两次董事会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会议、一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情况详见下表：

1. 审计委员会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2016年1月26日	第一届第六次	1、《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关于2013、2014、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2015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16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5、《关于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6年7月25日	第一届第七次	1、《关于2013、2014、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6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2016年7月25日	第一届第三次	1、《关于确定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议案》 2、《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16年12月23日	第一届第四次	1、《关于确定公司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特殊贡献奖励金额的议案》

3. 战略委员会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2016年9月29日	第一届第二次	1、《关于设立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投资洋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项目的议案》

三、 董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环境污染治理投资高速增长，然而水污染、雾霾、垃圾围城等环境问题仍较为严重，为此，201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发展绿色低碳经济是必经之路并将环保问题提升至国家战略层面，节能降耗、减排环保力度空前加大，一系列政策应运而生。

2016年国务院及相关部委相继出台多条环保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涉及整体规划、专项规划、PPP模式、执法监管等方面。至此，土壤、污水、大气污染专项治理行动相继铺开，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成为主流，并率先在垃圾、污水处理等行业新建项目强制应用，同时依法治污、严格监管也已成为新常态。福建省第十次党代会及《2016-2020年福建省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深入实施生态省战略，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并对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和小流域及农村水环境整治提出要求。

当前污水处理行业发展趋势呈现以下几个特点：第一，国家资金投入力度在加大，法律监管更严格；第二，城市污水处理市场几乎饱和，治理区域向中部和乡镇转移；第三，污水处理相关业务如污泥处置、水体修复、土地修复逐渐成为热点；第四，行业内并购重组加速，产业集中趋势明显；第五，随着中国经济实力日益崛起，我国污水处理行业的国际化进程逐渐升级；第六，工业污水处理与中水回用逐渐受到重视。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抓住国家“海西经济区”发展战略的政策支持及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历史机遇，植根环保行业，贯彻“一主多辅”的战略定位，以污水处理业务为主业基础，积极探索和拓展垃圾渗沥液处理、污泥与垃圾等固废处置等环保产业延伸业务，未来通过挖掘解决地方政府需求及公众环保需求的新型合同环境服务，形成具有海峡环保特色的“海西模式”；在立足福建城乡综合环境治理市场的同时，采用收购兼并等多种方式将质量控制、成本控制及管理运营经验优势复制到异地市场，实现规模化发展，努力将公司打造成海西区域领先、国内知名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

（三） 2017年工作思路

2017年是公司上市第一年，开启上市公司经营新纪元，公司将紧紧围绕“做强、做优、做大”的目标，主动适应上市后新变化，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巩固和发



展既有优势，聚焦主业、转换经营机制，促使公司发展向更高层次提升，补足短板、疏通堵点、激活全盘，增强企业活力与发展动力，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和跨越式发展。

1. 完成预期经济目标

2017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3.4亿元，净利润9500万元。

2. 利用资本市场全面推动上市后发展

- (1) 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效应推动持续发展；
- (2) 充分利用规范约束效应加强企业管理；
- (3) 充分利用激励效应打造高绩效团队；
- (4) 充分利用公众注意力效应强化品牌营销。

3. 抓好八个方面工作

(1) 生产运营

存量挖潜，保持稳健运营；增量拓展，新增收入；科学地组织实施成本控制，降本提效；巩固扩大政策补贴创收。

(2) 战略规划

安排制定近中期业务发展规划，确立业务定位，明确发展主线，研究发展策略，以规划为引领，进一步做精做专做高主业，凸显既有优势，释放资产资源价值。同时，积极探索创新运营模式，研判形势把握客户痛点，找寻市场先机，找准领先发展突破口，抓紧抢占市场制高点。加大研发投入，增强决策前瞻性、管理科学性、技术创新性，更好地把脉发展对策，提高管理运作水平，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3) 业务与投融资

充分发挥属地资源、国企信用、运营管理、上市平台等独到优势，紧盯福州生态文明建设实施步伐，加快项目落地实施。并利用资本市场引擎，开展有效拓展并购，高速度、高效益地发展主业，整合上下游产业资源，关注生态环保新领域，开拓新市场，扩大业务规模，增厚经营业绩，加快做强做大。按照战略目标，明确融资投向，综合使用各种融资方式，优化融资结构，改善财务质量，增强整体抵御系统性风险的能力，为公司业务扩张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4) 管理规范



尽快建立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按规定完成法人治理任期换届工作，适时修订和完善管理制度，优化职能部门设置，使公司治理层职责清晰、经营操作程序规范、运营合规透明。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不断理顺政府出资人、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在涉及公司投融资、业务、人员、薪酬等相关行为决策或实施过程中，切实体现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增强公司市场经营活力。

（5）内部管控

建立完善全面预算管控体系，严格投资管理，规范投资决策程序，严控非主业投资，确保投融资活动的安全和有效运行。做好资金使用统筹规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资金授权、批准、审验等相关管理制度，一般不得突破预算。加强对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强化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内部控制，发挥好审计监督作用，以制度规范经营管理行为和防范风险。

（6）人才与薪酬管理

干事创业，关键在人。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发展成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上市公司，必须赢得人才竞争的主动权，切实推动业务不断做稳做高，提升业绩预期，增强人才队伍建设内动力。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要求，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高端引领和整体开发相结合，创新方式、拓宽视野、畅通渠道，研究解决急需人才短缺问题，探讨企业领导人员类别化、差异化管理，探索职业经理人管理机制，研究股权、期权、分红等激励措施，建立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初步构建与市场相适应的人才引进招聘、选拔晋升、考核评价机制，促使人才流动、优化配置、丰富后备资源，建立高绩效的核心创业团队。

（7）品牌文化建设

认真组织做好相关培训辅导工作，增强规范经营意识，强化管理人员自律行为，同时，组建精干团队，做好舆情管理。抓住每次路演、信息发布的机会，赢得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发展前景的积极评价；积极参与政府活动、行业交流、社会公益等，扩大公司的知名度。在公司内部，发挥污水厂得天独厚的厂区空间和生态环保教育资源优势，打造成为政府生态文明建设窗口形象、行业交流平台、公众教育基地，有效提升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美誉度；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着眼于增强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从构建核心思想、完善规章制度、建立行为准则等



方面引导和规范员工行为，促进企业文化与企业发展战略和谐统一。

(8) 党建工作

着眼于适应上市公司的新要求、适应市场竞争的新特点，突出党组织“把关方向、服务群众、促进和谐、推动发展”作用，不断创新党建工作，抓班子、带队伍，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促进“双向进入、交叉任职”，促使党的领导和工作要求纳入公司章程，实现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实现企业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的双促进、双提升，为企业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议案二：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一、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监事会，分别为：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第九次会议。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2016年1月29日	第一届第八次	1、《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关于2013、2014、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2013、2014、2015三个年度关联交易合规性的议案》
2016年7月27日	第一届第九次	1、《关于2013、2014、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6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关于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及前三个年度关联交易合规性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



东大会，听取了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重要决策形成过程，掌握了经营业绩情况，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 监事会对 2016 年度公司运作发表的独立意见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对公司决策程序、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勤勉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

公司监事会对 2016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公司内控规范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要求，继续落实内控规范工作方案，陆续组织实施了 2016 年度内控规范工作；组织实施了全资子公司的财务收支情况和销售与收款环节的内控执行情况的检查工作，确保了子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和准确；组织实施了公司在建项目的监督检查工作，确保了公司在建项目的规范运作。结合实际情况修改、补充、完善公司及子公司的管理，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了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五）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监事会2017年工作计划

2017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法人治理情况，依法履行监事会的各项监督职能，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 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17年度，监事会严格贯彻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1.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

2. 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对外投资、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检查和监督，加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提高管理水平，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行为的发生；

3. 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二） 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1. 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 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公司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



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

3. 经常保持与内审部门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

4. 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三) 加强对内控建设的监管

内控建设是公司风险防控的重要内容，监事会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继续监督检查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防范企业风险，维护股东权益。结合实际不断优化各项业务管理流程，确保规范运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议案三：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XYZH/2017FZA1017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495,716.42元，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9,796,643.8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6,979,664.38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62,816,979.4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11,683,937.55元，2016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4,500,916.99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4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议案四：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6年，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力拓展业务，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继续保持了年度经营业绩较快增长。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福州分所审计后，出具了XYZH/2017FZA1017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6年度审计报告。现将2016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报告如下：

2016年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本年数(万元)	上年数(万元)	比增(%)
一	资产总额	175221.14	168070.31	4.25
二	负债总额	82475.19	84973.94	-2.94
三	所有者权益总额	92745.95	83096.37	11.61
四	营业总收入	33030.22	28056.23	17.73
	1、主营业务收入	32941.95	27971.57	17.77
	2、其他收入	88.27	84.66	4.26
五	营业总成本	25344.63	18669.94	35.75
	其中：1、营业成本	17322.69	13522.90	28.10
	2、税金及附加	845.99	98.56	758.35
	2、管理费用	3928.53	3349.82	17.28
	3、财务费用	3392.83	1490.08	127.69
	4、资产减值准备	-145.41	208.58	-169.71
六	营业利润	7685.60	9386.29	-18.12
七	营业外收入	3318.51	846.79	291.89
八	营业外支出	10.61	7.91	34.13
九	利润总额	10993.50	10225.16	7.51
十	所得税费用	1343.93	1687.75	-20.37
十一	净利润	9649.57	8537.41	13.03
十二	综合收益总额	9649.57	8537.41	13.03
十三	每股收益(元)	0.29	0.25	16.00

一、 污水处理量情况



公司2016年污水处理量21,891.45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5.92%;实际结算量26,088.62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22.33%。垃圾渗滤液处理量64.19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14.82%;实际结算量64.19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6.64%。

二、 财务状况

(一) 资产状况

截至2016年底,公司总资产为17.52亿元,比年初增加4.25%,略有增加。其中:

1. 固定资产9.09亿元,较年初减少0.24亿元,主要是计提资产折旧费0.7亿元与当年新增固定资产0.46亿元抵销后尚有减少;
2. 在建工程2.35亿元,较年初增加0.79亿元,主要是新增四期综合实验楼的投资0.59亿元,新增闽清污水厂投资0.37亿元;
3. 无形资产4.04亿元,较年初增加0.42亿元,主要是新增青口污水厂特许经营,由在建转入0.53亿元;
4. 流动资产1.94亿元(其中主要有货币资金0.9亿元、应收账款0.98亿元),较年初减少0.13亿元,主要是应收账款减少;流动比率0.36,速动比率0.35。

(二) 负债状况

公司负债总额8.25亿元,比年初减少0.25亿元,减少2.94%,主要是偿还部分债务款,公司资产负债率47.07%。其中:

1. 短期借款1亿元,较年初减少0.33亿元;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1.06亿元,较年初增加0.82亿元,主要是0.88亿元的三年期贷款本金在2017年到期;
3. 长期借款2.49亿元,较年初增加0.7亿元,主要是新增的项目贷款;
4. 应付账款3.12亿元,较年初减少0.68亿元,主要是偿还洋里四期部分工程结算款;
5. 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0.8亿元;

(三) 所有者权益状况

公司净资产9.28亿元,比年初增加11.61%,其中:资本公积金3.18亿元,



未分配利润为 2.52 亿元。公司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649.5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9,455.67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29 元，净资产收益率 10.98%，每股净资产 2.75 元。

三、 经营情况

(一) 营业收入

公司 2016 年全年实现业务收入 33,030.22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7.73%（其中：污水处理收入 28,262.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40%；垃圾渗滤液处理收入 4,664.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0.42%）。

1. 主营收入 3.2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49 亿元，主要是增加洋里四期污水处理收入；

2. 营业外收入 0.3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25 亿元，主要增加的是增值税退税收入。

(二) 成本费用

公司 2016 年成本费用总额为 2.53 亿元，较上年增加 0.66 亿元，同比增长 35%，主要是增加洋里四期项目污水处理成本 0.59 亿元（含资产折旧摊销费），另外财务费用增加 0.19 亿元（洋里四期费用化利息支出）。

(三) 利润总额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10,993.5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5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649.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55.6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57%。

四、 现金流量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期初现金余额 0.83 亿元，期末现金余额 0.9 亿元，本期现金净流入 0.07 亿元。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如下：

(一) 本年现金总流入 7.6 亿元，其中包括：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4.47 亿元（销售商品 4.09 亿元、收到增值税返 0.31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03 亿元（主要是青口厂收到补贴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09 亿元（主要是取得银行借款）。

(二) 本年现金总流出 7.53 亿元，其中包括：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09 亿



元（主要为生产经营支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21 亿元（主要是建设污水处理厂等购建固定资产支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23 亿元（包括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1.9 亿元，支付利息 0.33 亿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议案五：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一、 2017年经营计划安排

2017年度计划处理总量26352万立方米，其中污水处理量26288万立方米，垃圾渗沥液处理量64万立方米。

二、 2017年度财务指标预算安排

(一) 2017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4640.85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414.29万元、其他业务收入226.56万元）；

(二) 2017年度计划总付现成本费用支出22311.75万元（其中总付现生产成本计划支出14453.58万元：母公司9789.02万元、其他分子公司合计4664.56万元）；总付现管理费用计划支出4473.55万元（其中母公司4034.05万元、其他分子公司合计439.5万元）；总付现财务费用计划支出3384.62万元（其中母公司3094.03万元、其他分子公司合计290.59万元）。

三、 2017年度现金流量预算安排

(一) 现金流量预算总收入14.04亿元，其中：销售收入3.99亿元、退税收入0.35亿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收入4.2亿元、融资贷款约5.5亿元（具体根据投资项目进度资金需求进行融资）。

(二) 现金流量预算总支出12.54亿元，其中：生产经营性支出2.04亿元、投资项目资金支出6.5亿元（具体根据拓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确定）、偿还贷款本金3.69亿元、支付贷款利息0.31亿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议案六：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于 2017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及公司指定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议案七: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作为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傅涛、潘琰、陈建华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认真履行法律所赋予的权利；密切关注公司重大投资和生产经营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的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动态，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在决策过程中，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对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协助董事会作出正确的决策，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2016年的工作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三名，人数占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 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傅涛，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建筑技术发展中心研究人员，建设部科技司主任科员，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信息处处长，清华大学环境学院环保产业研究所所长，全国工商联住宅产业商会秘书长，国内上市公司首创股份独立董事、巴安水务独立董事、永清环保独立董事、江南水务独立董事，香港上市公司桑德国际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水网总编，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环境服务业商会执行副会长，华光股份独立董事，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清环同盟环境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上善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宜环境医院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潘琰，195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福州大学教



授。曾任福州大学会计系主任、福州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福州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国内上市公司福建高速、福建水泥、中国武夷、榕基软件、鸿博股份独立董事。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雪人股份独立董事、天一同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建华，195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福建省企业顾问有限公司首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兼证券部经理，三木集团监事会主席，福建三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福建福农生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省众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关于独立性的说明

我们均不在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任执行职务，且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下属公司具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除独立董事津贴以外，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履职的独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证，符合监管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1. 股东大会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1次，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我们本着勤勉、负责的态度，均亲自出席会议，不存在缺席情形。

2.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8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1次，上述会议均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我们本着勤勉、负责的态度，均亲自出席所有会议，不存在缺席情形。

（二）履职情况

2016年，我们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关注公司经营情况，按时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任职的专门委员会相关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报告期内，我们在关联交易、高管薪酬、利润分配、聘请审计机构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会议召开前，我们详细了解和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会议上，我们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从自身专业角度，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会后，密切跟踪事项推进情况，与公司建立了畅通的联络渠道。

报告期内，我们对各次会议审议议题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我们认为：

1.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
2. 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处理关联交易事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凡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司均事先向我们提交了相关材料并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
4.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签订了书面协议，以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诚实、守信、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经审阅相关材料，我们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域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并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董事会对《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在上会审议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该审议事项的相关材料并获得了事前认可。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资本验证等服务，信永中和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信永中和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同时，公司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四）利润分配情况

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近年来生产经营规模逐步扩大，因此产生较大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从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公司拟不进行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上述举措有利于弥补公司资金的不足，保证公司营运资金的正常周转，同时可以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立场，经审阅相关材料，我们认为：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订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也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五）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截至2016年年末，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实施，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



性，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六)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作为审计、提名、战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就年度审计报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公司内部控制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向董事会提出专门委员会的意见，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的提升。同时，从专业角度对董事会的有关议案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的持续发展作出了努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年，我们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积极维护了公司、股东利益，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议案八：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为确保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充足的生产运营资金，根据 2017 年度生产经营及对外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向福建海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5000 万元，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款，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资产负债率控制在 70% 以内。具体授信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融资事项	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万元)	备注
1	对外投资	28000	2017年计划投资项目总额约40000万元，拟按 70% 融资比例申请授信金额（包含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新建、改扩建及对外收购项目）。
2	偿还债务	27000	包含归还洋里四期工程结算款及往年银行贷款余额（上述款项属公司原有债务转换，不影响原有资产负债结构）。
合计		55000	---

为便于办理融资相关业务，提请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陈秉宏先生（或其授权代表人）在批准的本年度授信额度内选择授信银行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反担保、开具保函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